

#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 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科高新”或“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配股再融资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34号文核准，公司向老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3,452.82万股，每10股配1.1股，每股配股价格为人民币5.68元，截止2014年1月23日，公司共计募集人民币196,120,164.64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2,447,060.11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673,104.53元。截至2014年1月21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4]000051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蓝科高新2013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存储于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62001400001051510589）专户之中。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 根据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所述，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特种材料设备洁净车间技改项目”和补

充流动资金。“特种材料设备洁净车间技改项目”实际投入金额为0万元。

2. 2016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拟投资总金额5,500万元，计划使用变更后的部分募集资金4,800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实施主体为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与上海雷尼威尔物联网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控股子公司）。2017年8月公司为确保“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顺利进行，提高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研发实力，以募集资金600万元对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累积投入金额为1,200万元。

3. 截止2020年7月16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4,2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应结余额4167.3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4438.08万元，差异系获得存款利息258.25万元，支付银行手续费0.73万元，尚未转出垫付发行费用13.25万元。公司配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1	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	1,200.00
	其中：项目投资	600.00
	对实施主体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合计	14,200.00

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

### 目的基本情况及原因

#### （一）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2016年4月“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与上海雷尼威尔物联网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控股子公司蓝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计划投资5,500.00万元，募集资金投入4,800.00万元，其余以自筹资金投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发布的《蓝科高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9）。该项目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 （二）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原因

“LNG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是公司基于2016年公司的产能情况、市场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行业政策制定的，近年来，石油石化行业受国际国内油

价持续下跌和国家经济政策影响，行业投资整体下滑严重，新建项目和大规模投资项目骤减。受石油行业整体环境的影响，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市场呈下降趋势，原募投项目预计难以达到项目预计收益，随着市场的变化，公司对原项目进行重新评估测算，认为原项目不能发挥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原有投资规划已不符合公司的未来整体发展需求，公司需要针对市场环境的变化适时调整。

综合上述因素，为减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拟终止上述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息合计 4,438.08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

上述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陆续办理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相关方签署的三方/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终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LNG 加气机与泵撬设备项目”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又可以为公司实现当前发展和未来布局提供助力，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 **五、专项意见**

##### **1.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根据目前实际情况而作出的合理决策，且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此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客观情况发展变化做出的合理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发行人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项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通过董事会审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此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